

第十一狼◎著

半面妆

你有拼死也要达成的心愿么？

深陷于命运囚笼的人，「我可以为您达成任何愿望。」
帝王剑」「七宝瓶」「阴阳丹」「千司水」「鉴水镜」「长生药」……

十一种刻入骨髓的执念，引出十一段不同时代的爱恨挣扎……

人性与欲望的对局，命运与不屈的生死之战！

百族与异人的争斗浮出水面，千年前的阴谋与真相即将揭晓！

《漫客小说绘》重磅连载，人气作家第十一狼再次引爆热销狂潮。

人类的欲望如此浓烈；浓烈到，足以吸引非凡尘的生物……



萧十一狼 ◇ 著

半面妆
叁



中国致公出版社



知音动漫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半面妆·叁 / 萧十一狼著. -- 北京 :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7

ISBN 978-7-5145-0940-3

I. ①半… II. ①萧…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99445号

本书由萧十一狼授权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委托中国致公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未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半面妆·叁/ 萧十一狼 著

出 版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2号院科贸楼)

出 品 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路169号)

发 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作品企划 知音动漫图书·新闻坊

责任编辑 孙兴冉

特约编辑 徐慧

装帧设计 杨小娟 鲁珊珊

印 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mm×1120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313千字

I S B N 978-7-5145-0940-3

定 价 30.00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68887933）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公司调换，电话：027-68890560）

目录

248 235 215 193 175 157 135 109 087 063 041 023 001

后记	第一章 帝王剑	第二章 镜花水月	第三章 长相思	第四章 七宝瓶	第五章 玉郎	第六章 阴阳丹	第七章 千司水	第八章 鉴水镜	第九章 青鸾花	第十章 长生药	第十一章 生死局／上	第十二章 生死局／下
----	---------	----------	---------	---------	--------	---------	---------	---------	---------	---------	------------	------------



第一章

帝王劍

◆ 1 ◆

常千月吓得快哭了。

他爹是镇国将军，统领六十万大军，常年镇守月城，守北方四十载平安。他是他爹的独子，又是老来子，从小受尽万般宠爱，天不怕地不怕的，生气起来敢偷偷剃他爹的胡子。可在此刻，常千月一个人躲在床下，吓得快要哭出来。

外面传来打斗声、厮杀声。

这声音常千月很熟悉，城外操练的士兵经常发出震天的嘶吼、操练声。从前这种声音让月城的人感到安心，而今夜，这声音如同死神附骨之蛆的问候一般，带着让人恐惧的森冷和恐怖。

将军府中一片混乱，常千月听到熟悉的侍卫叔伯们的喊声和临死的吼叫。父亲带人出去打夷族了，这府中只剩下一些侍卫，毕竟谁能想到，在月城外驻扎了几十万兵力的情况下，这安定的后方竟然突然冒出来一支千人的队伍，夜袭了将军府。

这几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

开始大家还能保持镇定，但当发现这群夜袭者源源不断，死了又不断有新人补上时，大家都绝望了。

常千月的娘让他躲在床下，就要去外间。外面是兵刃撞击的声音，常千月想拽住阿娘的袖

子，可她温柔地笑笑，轻声叮嘱着：“没事，阿娘把那些贼人引走就好。千月，记住，不要出声，等到外面安静之后，你马上去城外。厢房外面的那个狗洞你记得吗？你小时候经常从那里钻出府去玩……对，从那里出去，找你陈伯伯，让他送你离开这里。千月……”

阿娘的眼睛很红，她最后一次抱了抱常千月，常千月听到阿娘轻声地抽泣，感觉到她温柔的拥抱，仿佛一朵云一般。

然后阿娘出去了，再后来就起了大火。常千月非常害怕，他想钻出去找阿娘，但外面是漫天的大火。那火如同燃烧的花一般，跳跃的花瓣舔舐着将军府的每一寸土地，所过之处，一切都燃烧起来。

天地间似乎一瞬变成了火红色。

常千月只感觉到越来越热，他跌跌撞撞地往外跑，可是从厢房到大门的距离，对一个五六岁的小孩来说，实在是太远了，他越来越恍惚，每一步都仿佛踏在云里。

汗如同流水一般往下流，大门整个都被冶艳的火花包围，他出不去了。

常千月停下了脚步。他懵懵懂懂地望着周围，渐渐疲惫得想要闭上眼睛。

“小家伙。”就在这时，耳边突然传来了冰冰凉凉的呼唤，常千月睁开眼睛，看到一个穿着白衣的男人好整以暇地站在在火焰之中。他有一头如同冰雪的银灰色头发，一双兽瞳般的灰白色眼睛，眉毛雪白，整个人看上去仿佛是冰晶一般。

他裹着雪白的狐裘从火中走出来，一把抱起已经倒在地上的常千月，颠了颠，调整好姿势，便往火中走去。

“不要睡着了啊。”这男人一副懒洋洋、吊儿郎当的腔调，抱着常千月一边说着，一边往外走去。

“求求你，我阿娘，我阿娘出去了……”常千月的意识其实已经有些模糊了，但他记得他的阿娘，引开了一群夜袭者的阿娘。

“你娘已经死了。”白衣男人轻声说，他拍了拍常千月的屁股，声音还是那副德行，“我答应了你阿娘临死前的愿望，把你从这里带走。”

又惊又怒之下，常千月白眼一翻，在高温之中彻底晕了过去。

在梦中，常千月似乎听到了如同山岳怒吼一般的厮杀声、剑击的清脆鸣叫，甚至听到了血液从血管之中喷溅出来的声音。

常千月睁开眼睛，一切幻影从梦中轰然而退，只感觉全身终于退了高热，意识逐渐清明。他发现自己被一张薄毯裹着睡在草丛里，一阵夜风吹来，竟有些冷。

“醒了啊，小哭包？”常千月还懵懵懂懂的，头顶突然传来男子的轻笑。常千月猛地抬头，才发现躺在树枝上一身白衣的男子，他此刻裹在狐裘之中，灰白的眼睛看着他，微微弯着唇，银灰色的头发在风中轻舞。这不就是梦中火里出现的那人？！

“我、我这是在哪里？”常千月猛地站起来，极目望去，是一片绵延的山林，根本看不到将军府在哪里。

“我们在月城外的赤霞山。”男人好脾气地回答。常千月愣了一会儿，突然一转头，如同一头蛮横发狂的小牛犊一般，闷头往北方冲了过去。

“你想回月城？”

“你想救你爹娘？”

“他们都死了哦。”

常千月一直往前跑，但是那男人的声音却优哉游哉，一直不急不喘地跟在他的身边，还不断地说着诛心的话。

“你闭嘴！”常千月一边走，一边气喘吁吁地回答，“我爹出去打夷族了，等他回来了，一定会报仇的！”

“傻孩子。”男人的眼眸里露出一点怜悯来，“你以为你爹没有被埋伏么？”

常千月的步子猛地停住，他瞪大眼睛，转头大声道：“你说什么？”

“我是说……”那男人也停下脚步，俯视着小小的常千月，“如果名震天下的镇国将军没有死，那些埋伏了多日的人，怎敢真的对将军府下手呢？”

常千月瞪大了眼睛。

→ 2 ←

“你放开我！流云，你放开我！我要为我爹娘报仇！”山林之中响起孩童清脆的声音，虽然语音清脆可爱，但却气势汹汹，甚至带着浓重的仇恨。

“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这德行，就你这样子，走路都走不稳，还报仇？”穿着裘衣的白衣男子一边垂涎地看着快要烤好的野兔，一边漫不经心地回答着，任常千月怎么撒娇威胁，都岿然不动。等兔子烤好，他撕下一只兔腿，塞给了被绑在树上的常千月，然后自己咬了一口，眼睛幸福地眯了起来。

“呸！”兔腿肉酥脆软嫩，却被常千月一口吐掉，他大声质问，“你到底是谁？我以前从来没有在将军府见过你，其实你跟那群刺杀的人是一伙的对不对？你是不是现在要带我带去给你

的主子领赏？”

流云慢条斯理地吃着兔子，吃完了之后，满足地打个饱嗝，又把自己的手指一点点舔干净，才捡起被常千月吐掉的那只兔腿，用从常千月怀里搜出来的帕子仔细包好，放在了怀里：“随便你怎么想，反正我的任务就是把你带到安全的地方，让你平安地长大。这兔腿你不吃，以后就别吃东西了。常将军是条傲骨铮铮的汉子，就是太骄纵你了，把你养得一无是处不说，还脾气骄横。正好，在我手上，都给你好好矫正过来……不用谢我，谁让我和你爹是几十年过命的交情，又看着你长大呢。”

说完，流云一吹口哨，把常千月解下来，拎着他翻身上马。他们这一路已经走了七八天了，开始流云并没有把常千月绑起来，可是常千月只要一有机会就往回跑，次数多了，流云也开始变得不耐烦起来，于是干脆把他捆起来，一路往南。

常千月被流云抱在怀里，他虽然小，但是心里清楚，流云说的大半都是真的，而且他也知道，如此不分昼夜地千里奔袭，是因为身后还有人在追杀他们，那些夜袭将军府的人没有发现他的尸体，一定会扩大范围，追查他的踪迹。

那群人要的是灭将军府满门，也不知道是哪里来的那么大的仇恨。

可是，知道归知道，常千月心里对流云的感觉还是从愤怒变成了恨意。他们一路从北方到南方，从干燥的风沙之地到呼吸都泛着水汽的水乡。

他们离北方越来越远了。常千月一次次地想偷跑回北方，可是每次都被流云阻止了。从开始的难过到愤怒，再到怨愤，常千月的逃离渐渐变成了和流云的对抗。

“拿个木棍就想敲昏我，太小看我了！”流云右手烤着之前在路边买的肉饼，左手精准地抓住了常千月偷袭的木棍，手腕微微一使力，轻轻一抖，常千月就连人带木棍一起摔倒在了他的面前。

这种情况已经发生过无数次了。想要回北方的常千月可谓是卯足了力气，用了无数种方法，可惜流云实在太强了，他每一次都失败。

常千月躺在地上，怒气冲冲地瞪着流云。

“看什么看？想吃烤饼自己动手。想跑？可以，打赢我就行！”流云接受了常千月的愤怒，烤着饼，并不看常千月。

这几个月累积的愤怒，对爹娘身亡的不肯置信，还有因被流云逼着吃各种打来的野味，被捆着一路离开长大的地方的不适……这些愤怒和难过，在这一刻，让常千月有些失控了。他红着眼圈，如同一头小狼一样恶狠狠地看着流云，大声吼道：“你才不是我爹的朋友！我爹和我娘，整个将军府的人都、都……”他说不出那句“他们都死了”，只能咬着牙，抖着声音说，

“你却每天大鱼大肉，还逼着我吃草。你不帮他们收敛尸体，不帮他们报仇……你根本不是我爹的朋友……”

流云微微抬眸，往日带着风雪一般银灰色的眼睛里，此刻却有了一丝叹息般的温柔。他轻声说：“不要撒娇。”

“我没有撒娇！”常千月大声吼。

在流云的逼视之下，常千月移开了眼神。小孩子对于周围的感觉是最敏锐的，虽然流云看上去粗暴，且对他漠不关心的样子，但经过这几个月的相处，常千月感觉得到，流云确实是对她带着善意的。可是越是确定流云并未心怀鬼胎，常千月就越无法接受。为什么？如果流云真的是阿爹的朋友，为什么他不帮阿爹阿娘报仇？他甚至都没有帮他们收敛尸骨，就那样任凭他们暴尸荒野。

这都是流云的错。常千月想到这里，又移回了眼神，挺直了背脊看着眼前的流云。

“是的，我确实是和你爹颇有交情，他十几岁的时候，我们就认识了。可是，常千月，这不代表我有义务要帮他收尸、帮他复仇……当年我救了你爹的命，现在又把你从将军府带出来，已经很对得起你爹了。”常千月这时才发现，流云有一双非常冰冷、如同深潭一般幽深的眼睛。那双银灰色的眼睛毫无杂质，看上去仿佛最珍贵的琉璃一样，那样美丽，却又那样的冷漠，让小小的常千月全身发寒。

“那是你的义务，常千月。不要以为撒娇，就可以把自己应该做的事情丢给别人。”

对一个不到六岁的小孩，说出如此残忍的话，这就是流云会做的事情。

在初被流云救出时，小小的常千月其实对他很是感激。这些日子以来，流云虽然粗暴，丝毫不顾忌他的感受，但是除了回北方被阻止时的愤怒，常千月其实已经对流云有了犹如对师长般的依赖。可流云此刻短短的一段话，让小小的常千月真正地从满门被灭、爹娘双亡的惨剧之中清醒了过来。

五岁多的小常千月站在湿润的春风里，在已经飘着淡淡迎春花香的烟花三月，突然瞪大眼睛，后知后觉地发现——只剩他一个人，独自站在这个世界里了。阿爹、阿娘、那些会逗他玩的侍卫叔叔、和阿爹关系好的将士伯伯、把他放在马上哈哈大笑的兵丁们……他们都被烈烈北风卷走了，只留下一地空旷的黄沙。

他会对着流云发火，会怨恨流云，闹着要回北方……不就是因为他是一个狡猾的小孩子么？他相信流云确实是阿爹的好朋友，就如同以前的叔叔们一样，是他可以撒娇撒泼的存在，所以他才会在被追杀的情形下，闹着要回北方，替爹娘报仇。他明明知道自己是没办法独自替爹娘报仇的，所以他闹着，是因为想逼着流云替爹娘报仇。

“想清楚了？”流云的声音从旁边传来，常千月看着他。流云的表情还是那么淡然，可是常千月不再说话，甚至不再吵闹，他拿起旁边没放肉的饼子，大口大口吃了起来。

得知爹娘死讯的那天他没哭，被流云捆着全力逃亡的时候他没哭，而此刻这个小小的将军府小霸王，却一边大口大口咬着干饼子，一边如同小兽一般呼噜呼噜地哭了起来。

流云没有阻止他，只看着常千月大口大口吃着，大声地哭着。常千月似乎这时候才真正意识到，他的爹娘已经死了，宠爱他的人都已经消失在了北方那个童年美丽的梦里。

所以，他必须长大了。

◆ 3 ◆

江南是一个会让人意志消磨的地方。

“人人尽说江南好，游人只合江南老。”充分说明了这里的繁荣富庶，景色雅丽。可常千月却是一点也没享受到。

“噗”的一声，常千月膝盖一痛，腿一软，直接跪在地上。身后果然传来那令他恨得牙痒痒的声音：“连一枚桃核都躲不过，我看你这十年真是白练了。”

“流云！”常千月愤怒地转过头，当年小小的孩童已经长大了，他有一张十分俊秀的脸，乍眼看上去像哪家不知世事的公子哥，可从他那双泛着警惕和森寒的狭长凤眼，还有全身那精悍的、仿如猛兽的气息就可以看出，这十年来，他被流云教导得极好。

此刻他全身带着一股克制的怒意，看着躺在院子里那棵巨大梧桐树上的枝丫上，闭着眼睛找茬的男人，凤眼几乎要溅出火星来。

一头银色长发从树叶之中垂下来，流云闭着眼睛，翻身打算继续睡觉，嘴里还不忘吩咐：“好了好了，早上的训练结束了，快去给我买桃子、豆花，还有鸡肉！”

常千月双脚一蹬，直接拔地而起，纵身蹿到梧桐树上，手挽剑花杀向流云的面门。这带着怒气的滔天一击，却被闭着眼睛的流云抬手化解了。流云的手指夹住剑尖，轻轻一弹，常千月便全身一震，“轰”的一声摔在地上，全身气血翻涌，半天才平静下来。

“又偷袭我，早饭后的马步多练一个时辰！”流云已经快睡着了，说起话来嘟嘟囔囔的。说完，他翻了个身，很快打起了小呼噜。

虽然总是如此偷袭，但是常千月心里十分清楚，就算是睡梦之中的流云，他只怕也不是一合之敌。

十年前，他抬着头一脸凶狠地逼流云教他武学，然后又和流云约定——若是常千月打败

流云，就可以返回漠北，去为自己的爹娘报仇雪恨。

结果十年了，无论是吃饭、睡觉，还是上茅房，常千月一次次偷袭失败。这几年他甚至觉得，要想报仇，大约只能等流云老得走不动之后了。

常千月叹了口气，收了思绪，认命地进门拿了打豆花的小木桶，然后打开院子的篱笆门，往外走去。

“记得，豆花要放五勺糖！”流云听到动静，在后面叮嘱。

“知道了！肥死你！”常千月没好气地答应着，深吸一口气，脚下几点，使出轻功往两里地外的城镇奔去。

他们住在城外山脚下的小院子里，离最近的城门口也要半天的脚程，头两年常千月刚开始学功夫的时候，早上早早出门，总到了半夜才到家，天热的时候，豆花拿到家都馊了。只要豆花馊了，流云就会开始整人，第二天早早拿绳子拴着他，拉着他一路上跑去，又拉着他一路跑回来。常千月现如今轻功拔尖，与他这些年来被流云恶整颇有关系。

十年了，也不晓得当年跟着阿爹出征的叔叔伯伯们可还好。当年那些白衣人，又是谁的手笔？常千月的身体如同一只轻盈的乳燕，脚点在地上，连青草都不会踩折。他仿佛是一缕青烟一路飘行，到了城门口才停住，准备排队入城。

早上入城的人不多，常千月排在一队走南闯北的走商后面，脑海里不停地想着当年的事情，想着如何才能打败流云，然后回他的漠北。

江南是很好，但是漠北有他的童年，有他曾经的家，有着他无法割舍的仇恨。尽管流云总是劝他，说当年阿爹临死之前，只希望他过得喜乐平安，可是常千月无法靠这句话说服自己，忘掉自己的来路。他会回去的，那仇恨在他的血液里面，只有用血才能抚平它的狂怒。

“你们听说了吗？夷族又南下了，沙城被屠了个一干二净，隔壁的月城被围了，听说顷刻之间，也是屠城之祸……”

“怎么不知道，据说那位……”常千月前面穿着灰袍子的走货商人，对着身边的朋友做了个指天的动作，“说是要把漠北十三城全部割让给夷族，已经命令所有漠北的将领，不许抵抗夷族呢！”

这话一说完，一瞬间，商贾们都沉默了，半晌一个矮瘦的老人轻叹一声，说：“若不是当年镇国将军死得不明不白，哪有夷族今日的嚣张……”

“阿爹！这话也是咱们能说的吗？！”旁边的年轻人大惊失色，赶紧阻止身旁的老人继续说下去，身边诸人也都纷纷岔开话题。

很快常千月便随着那一队商贾入了城，提着小木桶，往人声鼎沸的早市走去。

早市有流云吩咐要买的所有东西。常千月先是去豆花店的老板那里打了一整桶豆花，又买了两斤生面，接着绕路去肉铺，买了两斤上好的五花肉。没一会儿，他手上已经提了肉、菜、面、豆花、几斤桃子，并一包米。一路走来，他肩上、手上都满了，偏生走路稳稳当当，看上去还十分轻松的样子。

这时候天色已经大亮了，吃面的馆子里已经坐满了人。常千月习武十年，耳聪目明，周边细细的讨论声都无法逃过他的耳朵。

“夷族南下……天子割让十三城又十三城……”

“天子连传金牌律令，严令漠北大小将领不许抵抗夷族，坏大元与漠北友谊……”

“夷族连屠五城，漠北将领却被太监辖制，不得挪动分毫……反抗将领被天子近侍下令斩首，并悬挂城外示众……”

何其可怕，又何其昏聩！

所有人都在窃窃私语，都在惊恐。

夷族势如破竹，眼见要成为灭国之祸，可远在京中的皇帝却还在做着春秋大梦，以为割让土地、进贡金银就可以换得平安。

常千月闻着面前散发着香味的阳春面，如鲠在喉，若有人稍微打量一下，就会发现这个年轻人满脸压抑的忍耐，眼圈早已通红。他人口中的漠北之祸、被砍杀的将领、不许抵抗的军士、被屠杀的城市……都是他常千月的家乡与故人啊！

他打小脾气顽劣，还没学会走路就学会了骑马，阿娘总是担心他，给他缝了厚厚的裤子，垫了厚厚的棉絮。漠北夜间极冷，白日却极热，那天他穿着新裤子骑马玩，结果回来发现被捂出一裤裆的痱子。他爹抱着他转悠，他不给面子号啕大哭，还是路过的卖糖葫芦的老人，给了他一串糖葫芦，才把他的眼泪止住……

有次他偷偷跑出门去，想给阿娘选生辰礼物，却没想到身上的钱被偷了。他站在街上又委屈又饿，卖烤饼的大娘认出了他，给了他烤饼吃。烤饼里夹了好大一片卤肉，他正吃得嘴角流油，斜刺里突然冲出一个脏兮兮的小乞丐，把绣着兰草的袋子丢过来，大声对他说：“我不晓得你是常将军的儿子，钱还给你，我以后也要当常将军那样的大英雄！”

那是常千月心中，最为美好的人、最为美好的地方。

可是此刻，那里战火连天，已经满目疮痍。

“我要回去。”常千月提着豆花，推开小院的篱笆，抬头对着兀自在梧桐树枝上打盹的流云说，“夷族南下，我的叔叔伯伯都被皇帝派的太监看着，我要回去帮他们。”

流云翻了个身，一身雪白的他在朝阳之中，仿佛多了一层绒毛样的光圈。他趴在树枝上，托着腮，轻笑着说：“你要回漠北？”

“是，我要回漠北。”常千月仰头对流云说，“我要回去，打走夷族，帮我爹报仇，然后再回来。”

流云一愣，半晌才叹了口气，从树枝上翻身坐起，轻飘飘地落在地上，连一粒灰尘都没溅起来。他一步步走到常千月面前，看着他说：“常千月，我不能让你回去。”

那银灰色的眼里，有连天的云雾起伏翻涌，快得让常千月分辨不清他的情绪。他咬了咬牙，只听到流云说：“你打不过我的，常千月，你回不了漠北。”

第4节

常千月用尽了方法，自从他满了十五岁，已经好久没有像现在这样，想尽办法偷袭流云了。

他要回漠北。在这里耽误的每一刻，都意味着漠北将有更多人面临死亡，他不明白，流云为什么不允许他回去。

“我现在必须回去，”他尝试对流云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我知道你答应过我爹，要让我平安喜乐，可是我现在长大了，我有必须要做的事情。漠北是我的家，我要保护我的家，你明白吗？”

流云塞着耳朵，躲在梧桐树枝上睡觉。只要常千月不逃走，除了吃饭的时候，他一般是懒得动的。可常千月爬上树来，抱着树枝和他讲道理，如同和尚念经一般，流云就忍不住了。那魔音灌脑让人心烦意乱，他打了好几个滚都睡不着，只得坐起来，一脸怨气地看着得意的常千月。

“放我回漠北吧，我保证最多一年。我骑最快的马过去，等解决漠北之乱，查清楚我爹的死因，我就回江南陪你，到时候就算你想永远住在江南也不要紧！”常千月举着手发誓，他是认真的。

漠北是他的家，有看着他长大的叔叔伯伯，他不爱江南的水汽和烟云，不爱这里总是黏腻的春风。

可是，这里有陪他长大的流云，也有他的小院子，有一地耕种好的蔬菜，有每一日日升月落的零头琐碎。等他了结漠北的一切，再回到江南心无旁骛地追求武学，每天下厨做饭，偶尔偷袭一下流云，这样的人生，也算符合阿爹希望的平安喜乐了吧？

常千月觉得自己已经算是掏心掏肺了，可惜流云不为所动。他双手抱胸，看着常千月说：“不行，你不可以离开这里，不能回漠北……那里，你不能去。”

流云把手放在常千月的肩膀上，定定地看着他，银发在月华之下发光。流云轻声说着话，仿佛怕惊动冥冥之中的神灵一般：“常千月，不要去漠北。去了那里，你会踏上孤独、黑暗又绝望的宿命，你会失去一切，一生都陷于求而不得的痛苦中。漠北有你的宿命，你不要去沾染它。”

这一瞬间，流云褪去往日慵懒又馋嘴的表象，在月辉之下，仿佛一尊远古的神祇，在警告着常千月——不要去，不要踏上漠北的路。

常千月心中剧震，直到听到流云说：“夜深了，你还不快回房睡觉？明天我要吃红豆豆花，上面洒上金黄色的桂花蜂蜜，知道了吗？！”

说完，流云又倒在了树枝上，大袖垂下来，看上去仿佛一只停留在花蕊上的蝴蝶。

常千月懵懵懂懂地回房睡了。他梦见巨大的圆月、跳跃的火光、哭泣尖叫的侍女、低声叮嘱他“不要出来，千月”的阿娘，还有从火光之中走出来的、一身白衣的流云。他走过来，脑袋上有金色的鹿角，金黄的兽瞳里面有神祇般的威严……

常千月听到院子外的蝉鸣，睁开眼睛才发现已经天光大亮了。推开门走入院子，常千月才知道，为何今天早上流云没有唤他起床。

梧桐树上有浓烈的香气传来，那甜滋滋的香气仿佛是百花盛开的芬芳，树上围满了想来偷嘴的蜜蜂蝴蝶，却偏偏都相安无事，只盘旋不去。树枝上，坐着吃了嘴蜂蜜，眯着眼露出幸福表情的流云。

他的身边，坐着一身黑袍、上半张脸上戴着面具的男子。面具上刻着祥云纹，泛着青铜特有的古锈色光泽，看上去诡秘又可怖，眼睛的地方挖空，露出猩红的眼睛。他托着腮看着流云，听到常千月的开门声，才移过来目光——这普通的一眼却让常千月觉得全身僵硬，仿佛被猛兽窥视了一般。

“还不错，”那男人赞赏地说了一句，“这就是当年那个人的小孩？”

“唔唔唔——”流云吃得忙碌，根本没空回答这男人的问题。戴青铜面具的男人一笑，轻声说：“这一身瑞气，看上去很好吃的样子……”

“不行！”流云从花蜜之中抬起头，一脸严厉，“不要逼我揍你……”

“开玩笑而已，这一身瑞气，我吃不下去，吃下去了也得活活撑死。”那男人笑了一下，才说，“帝星入世，华光不可遮盖，你偷了十年平静，接下来可就由不得你了。”

“哼，我可不信……”流云才说了一句话，突然慢慢地瞪大眼睛，不可思议地看着这男

人，大着舌头说，“内内内……内给窝……次的撒……”

“百花蜜，又称百花蜜酒，洒在玉络豆乳上面，一口下去，普通人可以醉三年……”男人一笑，面具颤动了一下，“我怕你遭天谴，过来帮你一把。”

“你做了什么？！”常千月看到流云吃着吃着，突然手一松，整个陶瓷碗重重摔下地，碎成几片，蜜蜂和蝴蝶都疯了一样冲过去，没一瞬就瘫了一地。

常千月肝胆俱裂，一蹬脚拔地而起，想和这个来历奇诡的男人拼命，却没想到，那人手指一夹，用和流云同样的一招制住了他：“他只是睡着了，我和他是多年兄弟，怎可能害他。”

“我叫辛。”他笑眯眯地看着常千月，“你爹的旧部拜托我前来告诉你，他们在漠北等你主持大局。”

“你什么意思？”见流云开始打起小呼噜，常千月才松了口气，他皱眉看着来历奇诡的辛，哑声问。

“我的意思是……大家都在漠北等你……包括你爹娘死亡的真相。”说完辛双指放入口中打了一个哨音，一匹黄马哒哒而来，嘶叫一声，停在了篱笆外面，“常千月，你该出发了。”

辛手中翻转，露出一面牌子。常千月彻底相信了他，因为他手中的那面牌子，正是他爹从不离身的兵符。镇国将军兵符可号令漠北六十万兵马，于将军遇袭路上丢失，至今已有十年。天下不知道多少人在找这块兵符，可是没有一个人知道它的下落。

直到此刻。

辛拉着常千月的手，把兵符放在他的手上：“你知道流云不是蠢人，如果他不相信我，是不会吃我带来的东西的。漠北情势危机，你最好快点出发，我会照顾流云的。”

常千月咬了咬牙说：“你告诉他，等解决完漠北的事情，我马上回来。”

说完，他纵身跃下，落到马上，回头看了一眼这山脚下的树木、房屋和小院，看了看院子里面长势正好的青菜。他不敢回头看睡得迷迷糊糊的流月，一勒马，如利剑一样划开江南的柔软清风，纵身往漠北而去。

而常千月没看到，他出门没多久，流云说了句梦呓，然后翻了个身，突然全身缩小、扭曲，不一会儿，就变成了长着鹿角，有着软绵绵毛毛的、小狗一样大小的动物。

★ 5 ★

终于可以回漠北了。

常千月骑的这匹马快如闪电，且耐力惊人。昔日他被捆着从漠北带到江南，因为需要躲藏

的关系，大约花了几个月的时间，而此时他骑着这匹神驹宝马，一路风雨兼程回到漠北，也不过二十日。

从江南湿润的风到漠北夹着沙尘的干燥气味，常千月以为自己会觉得很亲切，却没想到，北方干燥的天气和面目全非的月城，让他不由得怀疑自己的记忆。是把他儿时的记忆美化得太过了吗？常千月皱眉，记忆之中的月城明明是繁荣的、光鲜的。

可此时的月城，远远看去，残破的城墙，懒洋洋地挪动着的人们，根本没有什么贸易，驻扎的大营也稀稀落落的，看上去就像小猫随手压的一个个梅花印子般。

往日这时候，应该正是操练的时候，可如今的大营里却丝毫没有声息。夷族就在不到五里地外驻扎，他们竟一丝活力、一丝戒备都没有。若是夷族不满给出的条件，只需半日，这月城必然又是一座死城。

到底有没有人知道，月城已经是漠北最后一道防线了？若是月城失守，夷族便可一路凯歌进入京城，不过几天就能直刺入京、改朝换代。

常千月把马放了，纵身躺在树枝上休息，他原本没有这个习惯，只是十年来第一次出门在外，他躺在树枝上，突然想到了流云。

他应该已经醒了吧？也不知道他到底生不生气。常千月的思绪是纷乱的，他看着漠北巨大的圆月，告诉自己，且等一等吧，真相就在眼前了。

他很快就睡着了。

千里之外，流云眨了眨眼，模模糊糊看到一个穿着黑袍的男子，那人猩红的眼睛透过青铜面具，满是遮掩不住的笑意。

“你醒了啊，麒麟。”他笑嘻嘻地说，“有我赞助的宝马，你看上的那只幼虎这时候已经到达漠北了。你说他是会成长，还是会被人吃掉呢？”

“常千月走了？”流云绷直了尾巴，彻底从昏睡之中清醒过来，他翻翻爪子，看了看自己的肉垫，又低头看见自己毛茸茸的胸口，抖抖耳朵，叹了口气说，“你直接告诉我得把他放走就行了，为什么还偷偷给我吃酒？你看我现在，都打回原形了！”

“是你自己闻到百花蜜就走不动道，我还没来得及跟你说话呢，你都已经吃完了。”辛一脸“你活该”的表情。

流云不自在地甩甩尾巴，脑袋上的角似乎黯淡了一点。他满脸的不开心，轻声嘟囔着：“这些人真不好玩，当天下的主宰多累啊，为什么一定要早早奔赴自己的命运呢？”

“本朝气数已尽，他背负着大楚开国和几百年的气运，你不是传说中辅佐明君开太平盛世